

##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八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侯海晏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侯海晏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王国庆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王国庆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徐向阳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》

聘任徐向阳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，聘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：

侯海晏，1965年8月出生，研究生，工程师。现任安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总支书记。历任安庆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安庆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燃料管理部主任。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侯海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况。

王国庆，1966年10月出生，本科，高级工程师。现任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。历任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、马鞍山万能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王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况。

徐向阳，1964年9月出生，本科，正高级工程师。现任本公司项目管理部

主任。历任淮南洛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、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主任助理。

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徐向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况。